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关于投资中信银行 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关于投资中信银行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2025年5月6日，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保诚人寿”）买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在上交所公开发行的64,100.00股份，成交价格约为7.17元/份，并于2025年5月6日完成交易确认（含交易所手续费135.72元），交易确认金额459,732.72元。本笔交易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459,597.00元。该交易属于一般关联交易。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中信银行是一家商业银行。公司于1987年4月成立，提供公司及零售银行服务、从事资金业务，并提供资产管理、金融租赁理财业务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服务。总股本数55,995,162,264.00亿股，含A股、H股、优先股。公司于2007年4月同时在上交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代码分别为601998.SH及1998.HK。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三) 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关联关系类别中第 (一) 项所列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第 (二) 项所列关联方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 中信银行控股股东为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64.79%; 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对我司持股50%。

(二) 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公众企业
法定代表人	方合英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6-30层、32-42层
注册资本 (万元)	4893479.66	成立时间	1987-04-2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690725E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外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发行金融债券;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从事同业拆借; 买卖、代理买卖外汇; 从事银行卡业务; 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 代理收付款项; 提供保管箱服务; 结汇、售汇业务; 代理开放式基金业务; 办理黄金业务; 黄金进出口; 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业务; 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关联交易相应比例	该交易以投资余额计算资金运用比例监测, 该交易投资后中信保诚人寿关联交易比例符合监管规定。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45.9597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 定价政策

根据股票市场定价原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二) 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以上市公司股票公开交易价格为定价依据，交易价格及方式符合市场化原则。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生效时间

2025-05-06

（二）交易价格

2025年5月6日，中信保诚人寿买入中信银行在上交所公开发行的股票，金额为459,732.72元（含交易所手续费135.72元），成交价格约为7.17元/份，确认份额为64,100.00股。

（三）交易结算方式

按股票实时交易价格结算。

（四）协议生效条件、履行期限

该笔交易已于2025年5月6日确认，确认后交易生效。

无履行期限要求。

（五）其他信息

无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根据中信保诚人寿与中信保诚资管签订的《保险资产委托投资管理合同暨统一交易协议》，本次投资决策于2025年5月6日由中信保诚资管按照其内部授权审批决策执行。该交易属于一般关联交易，按照中信保诚人寿内部管理制度和授权程序审查，并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反映。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年05月16日